

中国环境科学学会

中环学函字〔2024〕136号

关于征集先进大气污染防治、噪声与 振动控制技术的通知

学会会员单位、生态环境部工程技术中心、生态环境技术推广联合体成员单位：

近日，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发布了《关于推荐先进大气污染防治、噪声与振动控制技术的通知》（环办科财函〔2024〕25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252号通知”，链接https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6/202407/t20240711_1081355.html）。为服务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，我会开展推荐工作，要求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我会会员单位、工程技术中心报送本单位技术，技术推广联合体成员单位可报送本单位技术或推荐其他单位技术。各单位向我会报送或推荐的技术原则上不超过2项。

（二）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获奖技术、通过我会科技成果鉴

定或环境技术验证的技术优先推荐。

（三）全行业应用较为普及的技术、已纳入《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》的技术不再推荐。

（四）不可通过其他推荐单位重复报送同一项目。

二、材料要求

申报单位按“252号通知”要求准备申报材料，将合订胶装版纸质材料报送我会，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联系人邮箱。如为获奖技术通过我会鉴定或验证评价技术，须附相关证书电子版及复印件作为证明附件，附件无需胶装在材料中。

三、时间要求

我会接收申报材料的截止日期为2024年8月9日，以收到材料为准。

四、后续工作

（一）我会将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进行审核，并组织相关专家对征集技术进行评估遴选。

（二）经遴选后的先进技术，按要求向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推荐。

（三）拟推荐技术将纳入我会技术推广成果库，后续优先提供我会技术推广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邀请入驻线下展示中心、成果推介会、团体标准制定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曹云霄 高强 卢佳新

联系方式：010-62210466，010-62216415

邮 箱：CSES_jstg@163.com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红联南村 54 号中国环境科学学会

